

正本

發文方式：郵寄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桃園縣政府城鄉發展局 函

330

桃園縣桃園市縣府路232號

地址：33001桃園縣桃園市縣府路1號

承辦人：梁信君

電話：03-3322101轉5781

傳真：03-3322963

電子信箱：076054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縣建築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2年7月26日

發文字號：桃城景字第102001321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本府「桃園縣都市計畫建築空地綠美化容積獎勵辦法」自  
102年7月19日起廢止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依本府102年7月19日府法規字第1020174435號廢止令辦理。

正本：桃園縣建築師公會、本府工務局

副本：本局都市計畫科、本局綜合規劃科、本局都市更新科、本局都市行政科、本局景觀工程科

# 局長 吳啓民